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175)

總目： (76) 稅務局

分目： ()

綱領： (1) 評稅職責

管制人員： 稅務局局長 (黃權輝)

局長：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問題：

預算案演辭提到會「寬減二零一九／二零課稅年度百分之百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，上限為二萬元，全港一百九十五萬名納稅人受惠」和「寬減二零一九／二零課稅年度百分之百的利得稅，上限為二萬元」。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：

一、如果寬減二零一九／二零課稅年度(i)百分之七十五、(ii)百分之百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，上限為(a)二萬元、(b)三萬元、(c)四萬元、(d)五萬元，預料政府收入會相應減少多少，全港會有多少名納稅人受惠？

二、如果寬減二零一九／二零課稅年度(i)百分之七十五、(ii)百分之百的利得稅，上限為(a)二萬元、(b)三萬元、(c)四萬元、(d)五萬元，預料政府收入會相應減少多少，全港會有多少名納稅人受惠？

三、財政司司長在發表預算案後接受傳媒訪問，多次提及不排除開徵新稅項，包括銷售稅。政府過去三年，就擴闊稅基和開徵新稅項方面，進行過甚麼研究工作，涉及的獨立開支為何(例如委託顧問研究)？

提問人：梁美芬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74)

答覆：

(一)及(二) 《財政預算案》建議寬減2019/20課稅年度百分之百的薪俸稅、個人入息課稅和利得稅，每宗個案以20,000元為上限。有關措施可惠及全港約195萬名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納稅人，以及141 000個須繳稅的法團和非法團業務，政府的收入將會相應減少208億元。若將稅務寬免的數額上限提高，整體受惠者的數目不變，但須繳付較高稅款的個人及企業會享有更高寬免，而政府收入會進一步減少。考慮到社會各方面的需要和意見、香港的經濟情況及政府的財政負擔等因素，政府認為財政預算案宣布的稅務寬免措施是恰當的。

(三) 為確保政府財政的可持續性，政府除了須控制開支的增長外，亦要保持經濟增長與活力，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以增加收入，同時或要考慮開拓新的收入來源或調整稅率，而一次性寬免措施的規模也可能需要逐步縮減。

政府現階段對開拓新收入和調整稅率持開放態度，並沒有任何具體方案，在推敲方向時，必會詳細考慮社會各方面的意見。

研究稅務政策屬本局相關人員日常工作一部分，過去三年均不涉及獨立開支。

- 完 -